年产120万套汽车智能车灯总成、电子照明系统及配件生产项目工程总承包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建设工程总承包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年产120万套汽车智能车灯总成、电子照明系统及配件生产项目工程总承包已由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以 项目代码2307-330554-04-01-951905备案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为100%，招标人为安吉长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的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浙江省开国家规范与创新招投标试点工作方案的批复》（发改法规【2011】3007号）及《湖州市工程建设招标投标“评定分离”改革实施细则（试行）》（湖公管办发〔2022〕2 号）规定，采用“评定分离”方式以“评标委员会评标”与“招标人定标”相对独立的两个环节进行（详见招标文件）。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本工程为年产120万套汽车智能车 灯总成、电子照明系统及配件生产项目,主要包括新征土地上新建联合厂房、注塑加工中心(含动力站房)、综合楼、10kV 开关站、废料仓库、垃圾房以及成品门卫、室内外装修、幕墙工程、地下室及室外公共区域标志标线、智能化、综合管线、电梯设备工程、配套市政、配套景观围墙等。本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66829.00㎡，各单体总占地面积约43813.67㎡，总容积面积约144850.05㎡，总建筑面积(消防)约 62539.05㎡，绿化面积约29317㎡，人行道面积约737.9㎡，新建沥青路约12723.62㎡。

建设地点：浙江省湖州市长三角（湖州）产业合作区天子湖地块东。

2.2 本次招标范围:依据提供的初步设计资料及《发包人要求》，完成本工程相应的初步设计深化、施工设计、设备材料采购、工程施工与管理，以及与之有关的竣工验收、移交备案及所有建设资料整理归档，并按规定报送相应档案馆存档，协助办理各类证照和工程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保修服务等所有建安工程相关的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2.2.1工程设计范围:根据本项目要求在所提供的初步设计资料及发包人要求的基础上完成编制本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竣工图文件等进行优化及深化服务，以及各阶段报批后修改部分设计和施工过程中招标人提出的变更设计等工作内容。其中各阶段的设计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地块红线范围的建筑、结构、土石方、给排水、电气、暖通、消防、亮化、海绵城市、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室内外装修、抗震支架、地下室及室外公共区域标志标线、智能化、综合管线、电梯设备工程、充电桩、配套市政、配套景观围墙等与本项目有关的所有设计工作（不包含10KV配电、空压设备、光伏、燃气、通讯、无线覆盖、水务表前）。

2.2.2采购范围:包括本工程初步设计图纸及发包人要求的材料和设备（含备品备件）的采购、保管、安装及调试、移交以及质保期内的保修服务等。

2.2.3施工范围：招标范围内所涉及的全部建安工程内容、包括工程保修期内缺陷修复和保修，前期三通一平（满足施工阶段车辆运输、桩机进出场以及桩基检测设备等要求）、相关准备工作及开竣工手续办理等：总承包项目红线范围建筑、结构、土石方、给排水、电气、暖通、消防、亮化、海绵城市、幕墙工程、钢结构工程、室内外装修、抗震支架、地下室及室外公共区域标志标线、智能化、综合管线、电梯设备工程、充电桩、配套市政、配套景观围墙等。

2.2.4工程总承包管理服务：前后期（除涉及可研相关工作、监理、第三方全过程审计、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押金、第三方检测、监测、测绘等费用外）的所有审批手续、施工许可证的办理、提交施工图预算、工程

量清单等文件、项目全过程施工管理直至各单项验收（如规划、消防、环保、档案、水利、气象、排污等）和综合竣工验收合格、竣工备案、整体移交、资料存档备案及权证办理、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等工作均包含在本次招标事项内（以上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前述工作涉及到的所有费用（专家评审、交通费、资料费等）均包含在本次招标内。工程总承包管理范围包含但不限于本次招标范围以及燃气、通讯、无线覆盖、水务表前的配合管理工作。

2.3 计划工期：365日历天。

2.4 最高投标限价：人民币贰亿肆仟零伍拾玖万玖仟叁佰捌拾陆元整（￥：240599386元）。

3.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 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施工资质】且【（工程设计综合资质）或（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甲级资质）】；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2.1联合体数量不超过 2 个；

3.2.2其他：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人必须为施工方。联合体成员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各方职责分工，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联合体成员的权利义务。联合体各成员方不得再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参加本项目的投标。联合体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在投标和履行合同中承担联合体的义务和法律责任；联合体成员在投标、签约与履行合同过程中，承担连带法律责任。

3.3 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联合体投标的，由施工方提供）；

3.4 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联合体投标的，由施工方提供）。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施工负责人：

3.5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具有建筑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拟派项目负责人可兼任本项目施工负责人，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类证书；项目负责人需为牵头单位的在职员工。

3.6 拟派设计负责人具有具备有效的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或一级注册结构师执业资格。

3.7 拟派施工负责人具有建筑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资格，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B类证书，施工负责人可由项目负责人兼任。

3.8 在投标截止日不得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工程项目担任工程总承包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在建合同工程的开始时间为合同签订日期，结束时间为该合同工程通过验收。

（三）其他：

3.9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配备人数3个 。（联合体投标的，由施工方提供）；

3.10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未被列入建筑市场失信黑名单（以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黑名单记录、失信联合惩戒记录和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严重失信名单的信息为准）；

3.11 投标人及其拟派的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未被列入招标投标失信黑名单（以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披露期内的失信黑名单为准）；

3.12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自2020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为准）；

3.13 投标人及其拟派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自2020年1月1日起至投标截止日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为准）。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已注册用户，请登录湖州市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市域一体） （http://123.153.1.133:42260/TPBidder/memberLogin）—“交易主体登录”，下载获取后缀名为“.HZZF”的招标文件、“hzzb”格式的工程量清单、电子版施工图等。

4.2 注册咨询、技术服务电话：0572-5352835，0572-2220028；CA 锁办理：请登录湖州市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市域一体）（http://123.153.1.133:42260/TPBidder/memberLogin）办理。

4.3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9月8日9时00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登陆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电子交易平台（市域一体）—上传投标文件模块，上传“CA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

5.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 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网址：(http://123.153.1.133:4226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6. 标后履诺考评要求

本项目纳入标后履诺考评，参与考评的关键岗位人员为项目负责人、施工负责人、施工技术负责人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项目月考勤合格率为80%，项目整体考勤合格率为60%。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安吉县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安吉长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长合区天子湖片区北园区

联系人：陈工

电话：0572-6673791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中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安吉县昌硕街道齐云路128号三楼

联 系 人：俞工、周工

电　　话：0572-5888885

9. 软件技术支持

国泰新点：0572-5352835

远程不见面开标：是指将传统的开标场所搬到网上，招标人、投标人只需登录网上不见面开标大厅，无需到开标现场参与即可进行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投标人在线质疑、招标人在线回复等操作。